

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查灿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及《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程序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信息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”）出具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信息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利益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 18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69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,242 万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则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符合相关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公司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信息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编制遵循了求实、稳健、审

慎的原则，充分考虑了外部不确定性因素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计划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5 年度投资计划》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编制的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，并且得到有效地执行；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要求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、运行及监督情况，监事会同意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信息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恪尽职守，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，其出具的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信息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9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5—2027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未来

三年（2025—2027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